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5月8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东方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近日，公司收到公证天业送达的《关于变更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情况

公证天业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赵明（项目合伙人）、王叶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霞作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共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公证天业内部工作调整，王叶、陈霞不再担任上述工作，公证天业指派俞乾元接替王叶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姜铭接替陈霞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俞乾元，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新锐股份(688257)、洪汇新材(002802)、派克新材(605123)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姜铭，201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联测科技(688113)、肯特股份(301591)、灿能电力(870299)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注册会计师俞乾元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姜铭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

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一次。

3、独立性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5 日